## **额敏县县域内建筑领域执法大检查年度计划**

## 

为认真贯彻自治区、地区关于开展整顿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及塔城地委、行署的决策部署，按照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紧盯建筑市场招投标环节乱象，不履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造价编制环节等相关问题，靶向发力、依法整治，严厉打击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建筑工人实名制落实不到位、关键岗位人员履职尽责不到位、拖欠工程款及农民工工资等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经县住建局党组研究决定 自：2024年5月27日起至6月30日；2024年9月10日起至10月20日开展额敏县住建领域执法大检查，现计划如下：

**一、检查范围和整治重点**

检查范围：全县各招投标企业、造价企业、施工企业、监理企业及辖区内所有在建工程项目

检查重点：额敏县行政区域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在建或未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公司等相关责任主体及管理人员。

1、招标授标违规行为；

2、未依法履行工程建设前期手续等行为；

3、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行为；

4、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不到位等行为；

5、工程造价违规行为方面；

6、施工现场的施工质量、安全等违法违规行为；

**二、方法及步骤**

这次检查，采用自查、全面检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方法，兼顾隐患风险各个环节,尤其把易发群死群伤事故的危大工程作为重中之重,重点整治非法施工、违规作业、野蛮施工,严厉打击有章不循、弄虚作假等行为,把压紧压实责任与细化实化措施贯穿全过程,着力建立抓落实、见成效的长效工作机制。

**三、工作要求**

1、各招投标、造价、施工、监理企业要对这次建设领域执法检查工作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认真开展自查，按照本通知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认真组织落实，搞好整改工作，及时收集掌握自查整改和全面检查工作情况，并及时向建设主管部门进行意见反馈，做到扎扎实实，不搞形式，不走过场，确保实效。

2、对检查出的问题，要坚持自查整改从轻，检查处理从严的原则，严格检查程序。凡在规定时限内认真排查，对自查出来的问题如实向主管部门报告，并进行了认真整改的，可酌情从轻处理；在自查阶段没有认真自查，或者有问题既不整改又不报告而被主管部门检查出来的，坚决依法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从严、从重处罚，并上报不良行为记录。

3、宣传先进典型，在执法检查中，要注意发现先进典型单位和个人，对遵纪守法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要大力宣传表扬。

## 额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